

早期开办公司，或许很多人被法人、董事长、经理和监事的概念搞得头晕脑胀，今天就由小编来用通俗易懂的方式，来跟大家简单聊聊，什么是董事长、法人、经理和监事？



董事长

或者叫执行董事，是公司或者机构的最高管理者，一个公司如果成立董事会，要求有三名以上的董事成员，那么就可以选举一个董事长。如果不成立董事会，只有一名董事，这名董事就叫做执行董事。董事会是由股东会选举出来的，公司的重大决策股东会说了算，公司的日常决策，董事会说了算，而董事长是董事会最重要的人，不需要开董事会的时候，董事长可以直接说了算。

法人

也叫法定代表人，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，是在法律层面，对公司的所有行为结果负责的人，具体在日常的公司经营中办事文件的签字、工商税务局的核查、法庭的应诉等等，都需要法人的配合，法人是对企业承担责任最重要的一个人，企业一旦有什么异常，法人应该第一时间去发现，并解决。如果一个企业被吊销了，法人可能还会被限制高消费，不能乘坐高铁、飞机，所以法人往往是由创始人自己来担任，或者是创始人认为最靠谱的、值得信任的人来担任。

如果还不是很清楚，可以参考一下《三十而已》里的许幻山，大结局里，烟花厂爆炸，造成人员伤亡，许幻山作为法人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赔款、服刑等。

经理

经理是由董事会聘任，向董事会汇报，负责公司的日常业务经营。

刚才说的这三种头衔，在我们早期创业公司，往往都是由一个人同时担任，但是还有一个角色，是不能够由创始人去兼任的，这个角色叫做监事。

监事

监事是代表股东会，行使监督职能，监督董事会、经理，他不能由董事长和经理兼任，必须是另找一个人，在早期公司里，监事并没有真正的实际意义的权利，我们只要找一个靠谱的可信任的人，来担任监事即可。

以上就是关于法人、董事长、经理和监事的简单介绍，即使在创业早期，也还是要明确各个职位的权责，这样才能避免不必要的纠纷。